

#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09年第2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一)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募集。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8年5月16日证监许可[2008]1707号文批准募集。本基金合同自2008年10月22日正式生效。

(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三)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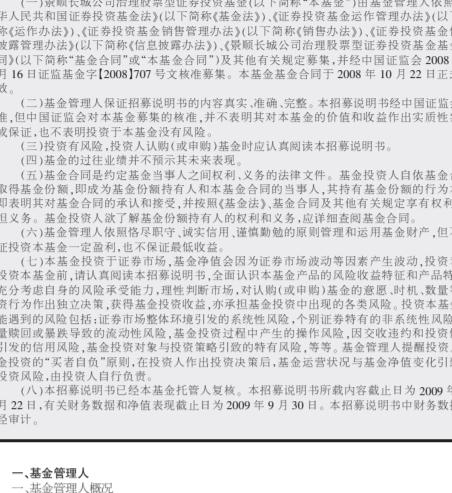
(四)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五) 基金合同由基金合同当事人各方根据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订立,并不存在对基金合同当事人一方不公平的条款,不存在损害基金合同当事人一方利益的情形。

(六) 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并不表明所披露信息是真实、准确,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七)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认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

(八)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基本资料截至2009年10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9年10月2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09年9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节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陈东 2003年6月12日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字[2003]76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传真:0755-22381339

联系人:黄海

二、基金的基本情况

名称: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景顺长城公司治理

基金代码:160116

基金类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开放频率:每开放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10月22日

基金募集期限:2008年9月22日至2008年10月21日

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基金募集面值:人民币1.00元

基金募集规模:无固定规模

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基金募集地点:全国范围内向公众投资者募集

基金募集期限:2008年9月22日至2008年10月21日

基金募集方式: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代销机构的直销中心、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以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方式

基金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基金募集地点:全国范围内向公众投资者募集

基金募集期限:2008年9月22日至2008年1